

天奇自动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天奇自动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23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并于2025年5月15日召开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2025年度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2025年担保额度不超过179,6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92.78%。其中，为资产负债率低于70%的公司及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不超过137,600万元；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不超过42,000万元。担保有效期自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特别决议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新的担保额度为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5年4月25日、2025年5月16日在《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2025年度公司及子公司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及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及有关会议决议公告。）

二、担保进展情况

近日，公司与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赣州分行（以下简称“浦发银行赣州分行”）签署两份《最高额保证合同》：（1）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江西天奇金泰阁钴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奇金泰阁”）与浦发银行赣州分行之间自2026年4月29日至2027年4月28日期间及在人民币5,000万元整的最高债权额内发生的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2）公司为全资子公司龙南县瑞博金属再生资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瑞博再生”）与浦发银行赣州分行之间自2026年4月29日至2027年4月28日期间及在人民币800万元整的最高债权额内发生的债务提供连带责任保证。

本次担保事项在上述董事会审批的担保额度范围内，无需另行召开董事会或股东会审议。

三、被担保方基本情况

(一) 公司名称：江西天奇金泰阁钴业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60727685996479E

成立日期：2009年4月20日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注册地址：江西省赣州市龙南市龙南经济技术开发区富康工业小区

法定代表人：HUA RUN JIE

注册资本：12,500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危险化学品生产，危险化学品经营，饲料添加剂生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和许可期限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常用有色金属冶炼，有色金属压延加工，电子专用材料销售，生产性废旧金属回收，再生资源回收（除生产性废旧金属），再生资源销售，非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新材料技术研发，资源再生利用技术研发，塑料制品销售，新能源汽车废旧动力蓄电池回收及梯次利用（不含危险废物经营），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公司持有天奇金泰阁 100% 股权。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总资产	1,336,595,050.53	1,089,882,445.73
总负债	1,048,364,458.32	751,901,062.46
净资产	288,230,592.21	337,981,383.27
项目	2025年1-12月	2024年1-12月
营业收入	379,365,460.89	530,670,548.48
营业利润	-57,526,199.99	-143,829,451.86
净利润	-53,129,168.03	-121,496,041.36

（以上财务数据已经审计）

经查询，天奇金泰阁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二) 公司名称：龙南县瑞博金属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60727MA361KW529

成立日期：2017年6月12日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注册地址：江西省赣州市龙南市龙南经济技术开发区东江乡富康工业区

法定代表人：HUA RUN JIE

注册资本：100 万元人民币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金属废料和碎屑加工处理，液压动力机械及元件销售，泵及真空设备销售，气体、液体分离及纯净设备销售，仪器仪表销售，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机械设备销售，冶金专用设备销售，安全技术防范系统设计施工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通用设备修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公司全资子公司天奇金泰阁持有瑞博再生 100% 股权。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总资产	140,924,960.51	126,796,861.22
总负债	66,606,984.82	46,147,908.36
净资产	74,317,975.69	80,648,952.86
项目	2025 年 1-12 月	2024 年 1-12 月
营业收入	10,821,650.39	38,496,333.81
营业利润	-7,859,813.79	-4,052,373.10
净利润	-6,306,654.06	-3,037,127.74

（以上财务数据已经审计）

经查询，瑞博再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四、担保合同主要内容

（一）保证人：天奇自动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债权人：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赣州分行

债务人：江西天奇金泰阁钴业有限公司

1、被担保的最高债权额为：人民币 5,000 万元整。

2、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3、保证范围：

本合同项下的保证范围除了本合同所述之主债权，还及于由此产生的利息（本合同所指利息包括利息、罚息和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手续费及其他为签订或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费用、以及债权人实现担保权利和债权所产生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

差旅费等），以及根据主合同经债权人要求债务人需补足的保证金。

4、保证期间：

（1）保证期间为，按债权人对债务人每笔债权分别计算，自每笔债权合同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至该债权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后三年止。

（2）保证人对债权发生期间内各单笔合同项下分期履行的还款义务承担保证责任，保证期间为各期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至该单笔合同最后一期还款期限届满之日后三年止。

（3）本合同所称“到期”、“届满”包括债权人宣布主债权提前到期的情形。

（4）宣布提前到期的主债权为债权确定期间内全部或部分债权的，以其宣布的提前到期日为全部或部分债权的到期日，债权确定期间同时到期。债权人宣布包括债权人以起诉书或申请书或其他文件向有权机构提出的任何主张。

（5）债权人与债务人就主债务履行期达成展期协议的，保证期间至展期协议重新约定的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后三年止。

（二）保证人：天奇自动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债权人：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赣州分行

债务人：龙南县瑞博金属再生资源有限公司

1、被担保的最高债权额为：人民币 800 万元整。

2、保证方式：连带责任保证。

3、保证范围：

本合同项下的保证范围除了本合同所述之主债权，还及于由此产生的利息（本合同所指利息包括利息、罚息和复利）、违约金、损害赔偿金、手续费及其他为签订或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费用、以及债权人实现担保权利和债权所产生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律师费、差旅费等），以及根据主合同经债权人要求债务人需补足的保证金。

4、保证期间：

（1）保证期间为，按债权人对债务人每笔债权分别计算，自每笔债权合同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至该债权合同约定的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后三年止。

（2）保证人对债权发生期间内各单笔合同项下分期履行的还款义务承担保证责任，保证期间为各期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至该单笔合同最后一期还款期限届满之日后三年止。

（3）本合同所称“到期”、“届满”包括债权人宣布主债权提前到期的情形。

（4）宣布提前到期的主债权为债权确定期间内全部或部分债权的，以其宣布的提前到期日为全部或部分债权的到期日，债权确定期间同时到期。债权人宣布包括债权人以起诉书

或申请书或其他文件向有权机构提出的任何主张。

(5) 债权人与债务人就主债务履行期达成展期协议的，保证期间至展期协议重新约定的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后三年止。

五、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子公司经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为 179,600 万元，占公司 2025 年经审计净资产的 88.52%，实际担保余额为 103,213.82 万元，占公司 2025 年经审计净资产的 50.87%。本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无对外担保情况，亦无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情况。公司及子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无涉及诉讼的对外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损失的情形。

特此公告。

天奇自动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5 月 7 日